

基督教可以豁免於科學驗證嗎？

余創豪 Chong Ho Yu (Alex)

chonghoyu@gmail.com

作者簡介：余創豪是美國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教育心理學博士及哲學博士，現任 Azusa Pacific University 心理學系副教授，他也是大學統計顧問，其研究範圍包括心理測量、跨文化比較、宗教心理學、量化分析之哲學基礎……，先後發表了七十多篇學術論文和多本學術著作，如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 of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Causal inferences and abductive reasoning.

多年來，我一直聽到基督徒說：我們不能用人類的標準來檢驗神的心意，有限的人所能做的就是絕對順服神。德國神學家潘霍華所撰寫的【倫理】正是傳達類似的消息：以我們墮落的人性，我們無法判斷什麼是好或壞，道德應該建立在一切美善的根源，那就是上帝。在很大程度上我同意他所說，然而，當我們將這種心態擴展到其他領域上的時候，我們便給予基督教太多豁免權，一個常見的豁免權是：我們不能通過理性或科學方法測試基督教，基督徒對 STEP 研究的回應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禱告的研究：我們可以測試神嗎？

STEP 研究的全稱是「代禱的治療效果之研究」（Study of the Therapeutic Effects of Intercessory Prayer），大約十年前，美國約翰·鄧普頓基金會（John Templeton Foundation）和浸信會紀念醫療保健公司贊助了這個有關代禱效果的研究。約翰·鄧普頓基金會對宗教是非常友善的，該基金會的使命是支持研究屬靈的課題，特別是科學和宗教之間的關係，它的目的不是詆毀宗教或宣傳無神論。不用說，浸信會紀念醫療保健公司是隸屬於浸信教會的。

參與研究的專家都是有份量的醫學研究人員，其中一些研究人員來自哈佛醫學院和梅奧診所（Mayo Clinic）。在這項研究中，研究人員在六家醫院監測 1,802 位接受了冠狀動脈搭橋手術的病人，這些病人分成三組，有人為其中兩組人祈禱，第三組則沒有人為他們祈禱。有一半病人知道有人為自己祈禱，另一半則不知道有沒有人為自己禱告。在手術後三十天研究人員分析病人有沒有併發症，他們發現祈禱與否對病人的康復都沒有構成重大區別。2006 年這篇論文發表在【美國心臟學刊】上，正如你所料，無神論者抓住這一點，指出祈禱起不了作用，基督教是不可信的。

但很少有人知道，幾年前 STEP 研究推展到非洲的莫桑比克，這一次的結果顯示，聽力或視力受損的莫桑比克人得到代禱之後，其聽力或視力出現了顯著改善，在 2010 年這報告由南方醫學會出版。其實，已有大量研究報告是關於禱告對人的影響，有些報告呈現出禱告能產生治療效用，但有些則顯示沒有影響。原先 STEP 研究的首席研究員赫伯特·本森（Herbert Benson）曾表示，他們的研究結果並沒有對禱告的效果蓋棺定論。作為一名研究人員，我對這些不一致的結果並不感到意外，畢竟，研究的本質是持續性和開放式的，蓋棺定論是鮮有的。

然而，令我不安的卻是基督徒的反應，有些基督徒否認這類研究的有效性，其論據不外乎是人不應試探神。例如，基督徒心理學家埃里克·約翰遜（Eric Johnson）認為，上帝不是一台自動售貨機，他有絕對的主權去決定誰會痊癒，我們應該謙卑地請求上帝醫治，但不能強迫神去施行奇蹟。約翰遜還指出，STEP 試驗有許多「噪音」，例如，百分之九十二美國人表示相信上帝，故此，在 STEP 試驗中所有接受心臟搭橋手術的病人可能已經有配偶，子女、兄弟姐妹、朋友、同事、信眾為他們祈禱，這種不受控制的噪音可能會扭曲了結果。我也是一名研究員，事實上，這類型的噪音幾乎存在於所有實驗中，在非基督徒的角度來看，這似乎是為了迴避不利於基督教的科學證據而拋出藉口。

我們是否使用雙重標準呢？

有趣的是，很多時候基督新教徒也使用邏輯推理和科學方法來挑戰其他信仰。例如，天主教會有一個名為「聖餐變質」的教義，根據天主教會的教導，神父祝福聖餐之後，麵包和葡萄酒後會改變本質，化為基督的身體的血液。但新教徒接受聖餐只有紀念意義，而不相信它具有魔術般的神奇力量，一些新教徒向天主教徒發出這個挑戰：在神父祝聖麵包和葡萄酒之後，我們可以拿它們到實驗室進行測試，如果實驗室報告顯示，這些是人肉和血，那麼就證明了聖餐變質是真實的。但天主教會也可以用神的奧秘去反駁新教徒：我們不能把神放在實驗室中來研究祂。

吳宗文牧師曾經主講了一系列關於中國傳統迷信的講座，如風水、命相。吳牧師通過邏輯推理和經驗證據揭穿了這些神話。但那些堅持風水命相是靈驗的人可以說：你不能用有限的人類智慧和方法來測試宇宙的奧秘。

在美國，另類療法是非常受歡迎的，以前有一種流行的另類療法是類似氣功的「治療性觸摸」（Therapeutic touch）。那些治療師聲稱，儘管他們的手沒有接觸到病人的身體，但發功時仍可以對病人產生影響。在癒合過程中，他們能感覺到自己的手和患者的身體

之間有一道「人體能量場」，通過它兩者發生了相互作用。在 1996 年和 1997 年，一位名叫艾米麗·羅莎（Emily Rosa）的九歲女孩設置了一個實驗，以測試治療性觸摸。在實驗中羅莎和治療師坐在一張桌子上，她們之間隔著一塊板，板上有兩個孔，羅莎要求治療師通過板孔伸出雙手到板的另一端，跟著羅莎隨意放置自己的手在治療師其中的一隻手下面，然後要求治療師檢測能量場是在右邊還是左邊，受試者有十次機會，但他們平均只有 4.4 次能說出羅莎的手之正確位置。一年後，這份報告發表在【美國醫學協會學刊】上，有些人辯稱「氣」或「能量場」是不能用科學方法去進行測試的，但幾乎沒有人接受這種解釋，羅莎的論文發表後，治療性觸摸的用者便大幅下降。

如果我們可以運用邏輯推理和科學的方法來測試聖餐變質、風水命相、治療性觸摸，那為什麼祈禱卻能獲得豁免呢？

生病是長短腿造成的嗎？

在下文中我將討論信心治療（Faith healing），我想強調，我無意要攻擊任何人，我只想指出：基督徒不應該僅僅依靠傳聞證據（Anecdotal evidence）或個人見證，我們應該把驗證擴展到更好的方法上面。

上週日有一位主講嘉賓來到我的教會傳講信心治療，在講道中他分享了自己的故事：很久以前他患有嚴重的背痛，因此他造訪一位專門治療背部疼痛的信心治療師，這信心治療師發現他雙腿的長度不均勻，有一條腿比另外一條短兩英寸。被神醫治後，他的雙腿就變成同樣長，他的背痛亦消失了。從那時起，他以同樣的方式幫助過很多人得醫治。主日崇拜結束後，一些教會成員來到他面前接受治療。我並沒有參與治療，我所知道的是後來聽說到的，當教會成員走向那位牧師時，他以肉眼測量了每人手腳的長度，他說其中一些人有不均勻的胳膊或腿，而至少其中一人看到她的短腿生長，最後兩條腿的長度相同。

首先，我相信神醫治的能力，我相信上帝回答禱告。事實上，在主日崇拜中每月一次我的牧師都呼籲生病的會員出來，然後為我們祈禱，我亦曾經走出去要求牧師為我禱告。然而，信心治療不止是單純的禱告，當一個信心治療師聲稱一個人的背痛是由於長短腿，這已經是一種診斷。正如前面提到，我無意攻擊任何人，但坦白說，我有很多困惑，為什麼有這麼多疾病都與不均衡的腿長有關？我們能以肉眼準確地測量到手臂和腿的長度嗎？我們是否需要工具來做到這一點呢？

接受傳聞證據而排斥系統證據？

事實上，許多懷疑論者都曾經寫書和撰文，為長短腿變齊的神蹟提供了科學的解釋，其中一本書是詹姆斯·蘭迪（James Randi）的【信心治療師】，但我不會在此說明蘭迪的解釋，因為我不想給讀者「信心治療不是奇蹟」這印象。在未有完整資料之前，我願意接受不同的可能性。

當我談到資料和證據，我可以預見一些人反對以證據去測試神。其實我們經常使用某種證據去証道，這種證據稱為傳聞證據或個人見證，例如我們見到人家生命的轉變和自己經歷神的帶領，於是我們的信仰會更堅定。我不反對傳聞證據或個人見證，著名基督教哲學普蘭丁格（Alvin Plantinga）指出，基於個人經驗的私人知識是有效用的，這正如釋道原在【景德傳燈錄】所說的「如人飲水，冷暖自知。」

但是，有時這種方法有一定的局限性，舉例說，有人吃了燕窩後，健康狀況有所改善，那麼他可能會告訴別人，燕窩非常有利於健康。當越來越多人說同樣的見證，人們便會認為燕窩真的有治療效用。然而，這種傳聞證據或個人證詞卻不能被接受為科學證據，我們還需要知道，有多少人吃了燕窩後但健康沒有改善，甚至惡化，又有多少人不吃燕窩，但仍然身體很好……等等，從某種意義上說，科學證據是傳聞證據的延伸，不同的是，傳聞證據是零碎的，而科學則以系統的方式收集數據，並進行評價。

同樣道理，當一個人經過信心治愈而疾病得到好轉之後，他會將經歷與別人分享。當越來越多人說同樣的事情，人們便會得出結論，信心治療必是真實的。但我們還需要問，有多少人接受信心治療後仍未痊癒，又有多少無信仰的人健康得到改善……等等。若要逐一去問每一個人，這是非常低效率的做法，而且資料格式沒有標準。相反，科學方法會更有效率和更有系統。有人可能會說，我們不能用人的方式來考量神，但實際上檢視個人經驗也是一種考量神的方式。接受個人見證而同時否認有系統的數據，這就像是接受在紙上手計算的結果，但拒絕電腦的計算結果。

結語

有人可能會說，我把太多信心押在科學方法上。事實上，現今實驗方法和假設檢驗的基本結構是在二十世紀二零年代和三零年代發展出來的，我知道所謂科學方法有很多問題，我也不滿意無神論學者把科學方法作為最終極的標準，我將會另寫一篇文章來討論科學方法的局限性。

在這篇文章中，我只希望可以明確地表達我的兩個觀點：第一，如果我們認為基督教可以豁免於受科學考察和同時使用雙重標準，那麼我們就沒有權利質疑他人的信念。第

二，如果我們能夠接受以傳聞證據或個人見證來支持信仰，我們何不進一步接受系統化的證據呢？

2.18.2014